

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江苏省中医药研究院（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要职能	在新的形势下，借助中医药发展的大好契机，树立全生命周期全方位的健康新理念，积极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中的主导作用、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康复中的核心作用。目前正在建的省政府重大民生项目转化医学楼，将为该院充分发挥中西医结合医药相长优势、促进中医药应用基础向临床的转化、助推健康江苏健康中国奠定扎实的基础。 （一）开展中医药研究，促进卫生事业发展。 （二）开展基础医学研究、临床医学研究、中医学研究、中西医结合研究、药学研究、中药学研究。 （三）医疗与护理。 （四）医学教学。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一）拥有研究体系完整、设施设备先进、研究能力较强的中医药科研平台。包括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口服制剂释药系统重点研究室、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瘰病证治重点研究室、江苏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天然药物研究与创制实验室、国家专利产业化江苏中医药试点基地、细胞与分子生物学实验室等。 （二）医院设有16个一级专科，32个二级专科。消化科为国家卫生部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二五”重点专科建设项目；骨伤科、心血管科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一五”重点专科；重症医学科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二五”重点专科培育项目；心内科、妇产科、呼吸科、消化科、肿瘤科、内分泌科、普外科为江苏省中医重点专科；儿科、肾科、老年科、神经内科为江苏省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 （三）截止2023年12月，我院现有职工1359人，其中全额编制237人，自收自支编制256人，非编人员866人。专业技术人员1315人，高级职称340人，中级职称622人。医师437人，护理553人，药师70人，技师79人，科研70人。						
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资金总额		6173.4			5968.04	
	基本支出		24.4			24.4	
	项目支出		6149			5943.64	
	医疗设备购置		244			222.2	
	2023江苏省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5081			4974.07	
	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764			722.5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60			24.8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2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96.67%	1.47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比率>0%，不得分。	0.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不得分。	100.0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 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6.11%	0.46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0.00%	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53.35%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0
	预算管理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0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公开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6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人才培养	中层干部培训班	≥5次	0.5	评价要点:举办中层干部培训场次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达5场次,得对应权重分;1-4场次得0.2分;5;无场次不得分。	15.00次	0.5
			新职工岗前培训	≥10次	0.5	评分要点:举办新职工岗前培训场次是否达标。评分规则:达到10场次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4.00次	0.5

履职	人事管理		青年管理人才培训	≥5次	0.5	评价要点:举办青年管理人才培训场次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达5场次,得对应权重分;1-4场次得0.25分;无场次不得分。	15.00次	0.5
		公开招聘	公开招聘计划数完成数	≥20次	0.5	评分要点:公开招聘拟录用人数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公开招聘拟录用人数达到20人得对应权重分;10-19人得0.25分;10人下不得分。	56.00次	0.5
			公开招聘面试场次	≥20次	0.5	评分要点:组织完成各岗位公开招聘面试及专业测试考核场次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公开招聘面试及专业测试考核≥20场次,得对应权重分;10-20场次得0.5分;10场次以下不得分。	52.00次	0.5
		出国(境)学习管理	出国(境)学习管理	≥5人次	0.5	评分要点:当年出国(境)交流人次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人次≥3,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5.00人次	0.5
		高层次人才引进	高层次人才引进数	≥5人	1	评分要点:引进硕士及以上人才数是否达标。 评分规则:引进人才达5人及以上,得对应权重分;引进人才达2-4人,得0.5分;不足2人,不得分。	23.00人	1
	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建设	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建设	党建工作质量评价和党支部量化考核指标执行率	=100%	1	执行率等于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100.00%	1
			开展党员教育和主题教育活动	≥3次	1	开展活动不小于三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4.00次	1
	医疗管理	医疗质量培训	抗菌药物培训次数	≥1次	1	每年抗菌药物培训达到指标要求得满分,不满足则按照实际情况得分,完成目标的百分比为权重计算得分	1.00次	1
			麻醉药品、肿瘤药物培训次数	≥1次	2	每年麻醉药品、肿瘤药物培训大于等于1次即得满分,不满足则按照实际情况得分,完成目标的百分比为权重计算得分	2.00次	2
		应急管理	大型应急演练	≥2次	1	考核数不小于2得分,否则不得分。	2.00次	1
	宣传推广	对外宣传	媒体合作	≥4个	0.1	媒体合作数量<4个不得分,4个≤媒体平台合作数量得0.1分。	4.00个	0.1
			对外宣传发布稿件	≥400篇	0.8	稿件发布数量<200篇次不得分,200篇次≤稿件发布数量<400篇次得0.4分,400篇次≤稿件发布数量得0.8分	618.00篇	0.8
			开展宣传主题活动	≥6次	0.3	开展宣传主题活动数量≤3次不得分,3次<开展宣传主题活动数量<6次得0.1分,6次≤开展宣传主题活动数量得0.3分	6.00次	0.3
			新闻发布	≥2次	0.1	新闻发布数量<2次不得分,新闻发布数量≥2次得0.1分,	2.00次	0.1
			新闻平台更新	≥400次	0.6	更新数量<200次不得分,200次≤更新数量<400次得0.4分,400次≤更新数量得0.6分。	800.00次	0.6
			标识标牌制作	≥500份	0.4	标识标牌制作数量<200份不得分,200≤标识标牌制作数量<500得0.2分,500≤标识标牌制作数量得0.4分	800.00份	0.4
			短视频制作	≥4份	0.7	短视频拍摄部数<2部不得分,2≤短视频拍摄数量<4部得0.1分,4≤标识标牌制作数量得0.7分	15.00份	0.7
	护理管理	依法执业	执业护士注册及变更率	≥100%	1	注册及变更率100%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00%	1
		护理实习生培养	优秀带教老师、优秀实习生评选	≥1次	0.5	评选不小于1次得分,,否则不得分。	1.00次	0.5
		继续教育	护理外出学习	≥20次	1	年度外出培训及进修≥20次得0.5分,,年度外出培训及进修≥10次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8.00次	1
			护理继续教育项目	≥2项	0.5	举办护理继续教育≥2项得0.5分,,举办1次得0.25分,,否则不得分。	3.00项	0.5
	教学管理	学生培养	技能培训完成率	≥100%	1.5	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00.00%	1.5
		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教学水平	学生讲座	≥10次	1	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1.00次	1
		研究生培养	招生人数	≥80人	1.5	超过80人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达到比例*分值得分	135.00人	1.5
	临床试验管理		GCP培训	≥6次	0.5	评分要点:根据临床试验项目培训情况。 评分规则:根据培训会清单,实际完成数达到预算数,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10.00次	0.5
			合同金额	≥300万元	0.5	评分要点:根据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协议合同金额。 评分规则:实际合同金额达到预算数,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590万元	0.5
			日常质控管理	≥50次	0.5	评分要点:根据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日常质控情况。 评分规则:根据临床试验项目质控清单,实际完成数达到预算数,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70.00次	0.5
			项目数量	≥8项	0.5	评分要点:根据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项目清单。 评分规则:实际项目数量达到预算数,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20.00项	0.5

	科研管理	创新成果	发表论文数量	≥300篇	0.5	评价要点:投稿/发表于中英文期刊目录的论文,无国际学术预警期刊,无学术不端。 评分规则:实际完成值达到预算值,得0.5分,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337.00篇	0.5
			立项课题数量	≥80个	0.5	评价要点:根据国家、省级或其他立项部门正式下达的立项通知。 评分规则:实际立项数达到预算数,得0.5分,未达到否则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83.00个	0.5
			获得专利数量	≥5个	0.5	评价要点:根据授权专利数量。 评分规则:实际完成值达到预算值,得0.5分,否则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28.00个	0.5
		制度规范完善	临床试验机构制度及SOP修订	≥1次	0.5	评分要点:是否完成临床试验机构制度及SOP修订。 评分规则:完成修订,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2.00次	0.5
		学术交流活	院内外培训或讲座	≥2次	0.5	评分要点:根据院内/院外讲座或培训情况。 评分规则:根据院内/院外讲座或培训通知、签到表等相关佐证材料,实际完成数达到预算数,得0.5分,否则未达到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4.00次	0.5
		科研成果转化的推广与应用	申报院内制剂数量	≥4个	0.5	评分要点:院内制剂是否向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报备案。 评分规则:实际申报数达到预算数,得0.5分,未达到否则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4.00个	0.5
	纪检监察工作	嵌入式监督 廉 政宣传教育	专项自查	≥4个	0.5	自查次数>4得满分,小于4次按照实际次数占目标次数比重计算得分。	26.00个	0.5
			党风廉政建设考核 责任落实率	≥100%	0.5	落实率=实际纪检工作党风廉政建设考核责任书签订职能科室/单位所有职能科室,100%得满分,,其他按照实际落实率计算得分。	100.00%	0.5
			开展廉政教育、警示教育	≥4次	0.5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开展4次廉政教育、警示教育得0.5分,未完成不得分。	26.00次	0.5
			拍摄制作廉政微电影	≥1部	0.5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完成拍摄制作1部廉政微电影得0.5分,未完成不得分	1.00部	0.5
	质控管理	病案质控	新职工培训	≥1次	0.5	针对新职工的培训次数多于1次及以上得满分,未培训不得分	1.00次	0.5
			病案七日归档率	≥95%	0.5	95%及以上得满分,低于95%不得分	99.40%	0.5
			病案三日归档率	≥90%	0.5	90%及以上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91.80%	0.5
			病案首页逻辑校验 通过率	≥90%	0.5	90%及以上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95.10%	0.5
	风险防控	审计专项工作	完工工程送审率	=100%	0.5	送审率100%得满分,,否则按照送审率为权重计算得分。	100.00%	0.5
			审计科专项审计次数	≥2次	0.5	专项审计不小于两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0次	0.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门诊人次增长率	≥10%	10	门急诊增长率不小于10%得满分,,0-10%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小于0不得分。	-0.09%	0
		社会效益	中医医院服务能力	提高	18	医疗收入增长得6分,,出院人次增长得6分,,三四级手术例数增加得6分,,缺一项扣一项分数。	达成预期目标	18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0%	10	满意度不小于9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占目标值比重计算得分。	96.00%	10
	合计				100			87.53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我院2024年整体支出方向和主要内容体现在党建、临床管理、教学、科研、人才培养、宣传、监督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 党建管理方面：持续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研究制定《2024年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全年共组织开展4次专题集中辅导、9次集中学习研讨。研究制定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专题读书班工作方案，解读新修订《条例》内容，紧扣“六大纪律”分专题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全力夯实党建基础，不断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对照“四强”党支部建设标准组织党支部书记参加专项培训班。科研第一党支部获得2024-2025年度省级机关争创“服务高质量发展先锋行动队”重点培育党支部，内科第一党支部获得省卫健委2023年度“最佳党日”结项三等奖。外科第五支部和机关第三党支部医疗服务站活动获得“最佳党日”优秀活动方案立项。 2. 临床方面：重点专科建设取得新突破。骨伤科、急诊科、肿瘤科、脾胃病科、心血管科入选“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单位”，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妇产科、内分泌科入选“国家中西医结合旗舰科室建设项目”持续推进医院急救能力高质量发展提升计划。牵头改造国家中医急救医学救援应急队（江苏），完成紧急医学急救联盟培训、集训和演练共39场次。实施全院全员急救能力培训计划，包含17个操作项目，共508名医技人员。加强临床人员培养。开展讲座4次，听课人员约500人次。2024年护理部累计选送各单元护理骨干人才外出进修学习共计28人次，提高我院护理人员护理服务能力和水平，举办举办护理继续教育项目5项。提升中医院服务能力。开设“诊区办”——集预约、挂号缴费、分诊、导诊、医保咨询、健康宣教等服务为一体；开展“床边办”住院结算服务；标准化代谢性疾病管理中心（MMC）投入使用。护理能为患者提供耳穴压豆、灸法、痧法、罐法等中医护理手段，帮助患者缓解症状，编制健康教育册，指导患者用药、合理饮食、生活起居等。加强质控管理，提升病案工作管理水平。对病案归档从三日归档率和七日归档率两个方面进行质控，通过到临床科室对医师进行培训解决问题。3. 教学方面：2024年完成招生人数共计128人，完成培训14场，184人次，学生讲座共完成讲座10场。2024年共举办继续教育培训班23项，国家级2项，省级21项，共计培训2377人。积极组织科室申报中医系统和西医系统的继续医学教育项目，通过继续医学教育培训，更好地推动学科的发展，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4. 科研管理方面：创新科研管理模式 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探索以PI为核心进行人力资源配置，启动2024年PI遴选工作。中标各级各类科研项目8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6项，省部级项目6项，获批科研资助经费1211.3万元。完成37项院内科研项目立项工作，资助经费321.46万元。两项中药新药成功实现技术转让，单项最高1800万元。申请专利34件，授权专利28件，承接临床试验项目共20项，新增药物临床试验PI备案7名。伦理审查体系共召开伦理审查会议6次，受理项目316项，受理各级各类科研项目申报415项，伦理审查共计864次。深化科研制度改革 加快提升科技创新效能。不断完善科研管理制度，重新修订科研管理费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完成临床试验经费管理制度及SOP的修订（6项），新增《临床试验研究者外聘管理制度》。举办首次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与准入考核工作，全院362名人员考核通过。 5. 人事管理方面：聚焦高端人才，全方位培养用好青年骨干人才，研究制定并落实《院领导联系高层次人才工作制度》，成立首届院青年专家联合会。作为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获批江苏省博士后协会会员单位，首批招收2名博士后进站。 6. 宣传推广方面：突出舆论引导，强化宣传效能。在多个平台发表健康科普稿件600余篇次，接受新闻媒体采访近40场次，科室拍摄制作短视频15部。弘扬中医文化，助力中医强省建设。邀请中医专家参加科普直播等共计16部，发表中医药科普稿件100余篇次。深入推进“岐黄校园行”活动，开展中医药“六进”活动，开展40余场次义诊。以重大节日契机开展主题活动，营造积极向上文化氛围。联合江苏卫视制作新闻短片《她们用匠心守护你健康》、《请听医“声”》，新中国成立75周年华诞之际，发表职工的书画、摄影作品，花式表白祖国获得多个奖项。 7. 风险防控方面：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有序推进全院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一把手带头落实“一岗双责”，研究制定印发《院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和《院纪检工作要点》。积极营造廉洁从业氛围。研究制定印发《2024年党风廉政教育月“五个一”活动方案》，在全院范围内开展多种形式的廉政文化宣传。加强院内审计工作。举办专项审计多次，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零星工程竣工决算审计551.3万元，核减162.2万元，核减率29.4%。
存在问题	1.预算的编制科学性与执行力度需要进一步提升，存在预算编制比较随意，比较依赖历史目标的制定（长期不变），与年度主要工作重点的结合紧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另外预算编制人、预算执行人随意变更，项目负责人对预算执行的监控责任意识薄弱，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开支的范围、进度不明确，导致预算执行时无法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2、单位内部控制监管不够全面，风险绩效评价不足。内部控制监督机制是内控有效执行的有效手段。目前单位虽然有独立的审计、纪检部门，但是内部审计仅仅限于财务控制的监控，缺乏对全院内控各方面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分析和事中的控制。 3、全院内控意识有待提升，内控信息传递不畅，未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和执行的动态链式闭环管理，各科室仅考虑自身工作要求，而不是从全院相互协作的角度来管理、提升工作质量和要求，导致重复投资、浪费资源的情况时有发生。 4、人才培养和建设工作压力大。缺乏引进高级人才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对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没有切实有效制定健全先进的人才管理机制和人才政策，无法实现留住人才，难以留住人才，导致人员流动过大，人次培养成本高。 5. 职能科室职责不清晰，某些事项权责管理范围交叉或者不明确，导致某些事项由多个部门管理，某些事项无人、无部门管理或者从发起、执行到完成从头到尾都是一人完成，缺乏必要的监督和控制。
整改措施	1、建立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三位一体”的运作体系。预算管理是内部控制的有效工具。为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全面性和准确性，应不断规范预算编制程序，筑牢风险防控体系，做到零基预算和细化预算。在执行方面，应推行岗位预算执行责任制，将预算执行的端口前移，强化预算执行管理。预算执行前应提前做好项目执行前期准备，明确预算内控和项目进度计划，加强预算的刚性约束，严防随意改变预算资金的用途、超额使用等行为，实现预算精细化管理。另外，在执行过程中应注重资金的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不断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监督管理，及时对预算管理工作进行综合评价与全面深化，健全资金安全的运行机制，实现预算管理的科学性，也为今后预算项目的编制和执行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2、重视内部审计工作，将风险预警等也作为绩效考评的重要内容。院应加强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纪检机构的权威性和独立性，保障内部审计、纪检人员能独立行使职权。定期评价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的效果以及施行的有效程度，保障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 3、转变内部控制的观念，注重内部管理的理念和方式，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和执行的动态链式闭环管理，增强职工的执业素养，提升工作的协作效率，减少无效劳动，杜绝浪费资源。 4、加强人才梯度建设，建立有吸引力的人才机制，防止人才流失（约束机制），创造良好的用人环境，以人为本，为人才队伍营造良好的环境，有利于建设高质量单位人才队伍，实现人才良性循环。 5、梳理职能科室职责和工作范围，对职能科室各个岗位明确其职责范围，梳理部门职责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尽量按一类事项原则上由一个部门统筹，明确一个事件由一个部门的某个岗位负责的原则，明确各部门核心职责、协办职责和禁止事项，提升沟通和协作能力，加强考核和监督。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中医药研究院（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项目名称：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支持省属公立医院重点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医疗卫生机构改革等方面。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text{得分}=\frac{\text{实际到位率}-\frac{\text{得分}}{\text{满分}}}{\frac{\text{满分}}{\text{满分}}}\times\frac{\text{满分}}{\text{满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text{得分}=\frac{\text{实际执行率}-\frac{\text{得分}}{\text{满分}}}{\frac{\text{满分}}{\text{满分}}}\times\frac{\text{满分}}{\text{满分}}$	94.57%	2.84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	≥100%	2		60.00%	1.2
		城乡对口支援人数	≥7人	1		7.00人	1
		举办职业病诊治次数	=1次	1		1.00次	1
		开展全省质控检查次数	=1次	2		1.00次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急救物资储备量	≥10人次	1		35.00人次	1
		应急培训、演练天数	≥20天	1		20.00天	1
		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次数	=10次	1		16.00次	1
		培养学生人数	=17人	2		20.00人	2
		发表论文篇数	=10篇	2		37.00篇	2
		临床试验入组病例数量	=80例	2		89.00例	2
		申请/授权专利个数	=4个	2		6.00个	2
	质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理论通过率	≥90%	1		93.75%	1
		城乡对口支援远程会诊次数	≥12次	2		12.00次	2
		城乡对口支援来院进修人次	≥3人	1		7.00人	1
		培训计划完成率	1	1		100.00%	1
		人才培养培养合格率	1	1		100.00%	1
		参与研究的学生学习质量合格率	1	1		100.00%	1
		临床患者入组随访完成率	=50%	1		50.00%	1
时效指标	年内任务完成及时率	1	1		100.00%	1	
	城乡对口支援时间（累计）	≥24月	2		24.00月	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省内紧急医学救援能力提升	提升	4		达成预期目标	4
		应急队急救能力提升	提升	4		达成预期目标	4
		发表核心期刊文章	=8篇	4		13.00篇	4
		培养药学类学生人数	=1人	4		1.00人	4
		平均每场科普活动受益人数	=10人	4		10.00人	4
		职业病诊疗能力提升	提升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向社会输送卫生人力资源	完成	5		达成预期目标	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0%	5		95.00%	5
		培训学员满意度	≥80%	5		81.00%	5
总计				100			99.0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1、我院住培学员达364人次，其中完成中医、中医全科（含中医助理全科）住培学员首考128人的结业考核。基地首考通过率：理论93.75%、技能91.4%，总体通过率为90.6%。 2、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目全年完成培训9场次，104学时；演练、集训3次共7天；外送5人参加“首期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培训班（南京）”及“国家中医应急医疗队伍骨干培训班”，切实提高了我省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提高中医药应急和救治能力，发挥中医药在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及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的紧急医学救援中的独特作用。牵头组建了江苏省中医紧急医学救援联盟，2024年全年组织联盟培训39场次，104学时，联合演练1次，提高了全省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全年共19人参加大型会议、活动进行现场保障5场次，保障时间6天，很大程度提升了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的影响力。 3、举办2024年度江苏省职业病防治中西医结合新进展培训班。全省职防院、尘肺病康复站、大型国有企业健康管理单位等单位负责人及骨干人才共136人参加培训，提升了全省职业病防治单位的职业病防治能力。制定了6个职业性疾病的《江苏省常见职业病中医适宜技术应用指南(试行)》，并在全省推广、应用；根据《江苏省职防院（医院）职业病防治能力评估指标》，完成全省31家职业病医院防治能力自评，并形成总结报告；召开全省职防院及康复站组成的联盟会议，对相关工作进行总结与筹划下一年度主要工作。全年共派10余人参加各种培训、学习、交流。通过全年工作，很大程度提升了全省职业病防治机构职业病救治、康复服务水平，提高职业健康服务机构监管和质量控制管理能力。 4、医学创新中心项目2024年已完成相关临床研究，发表高水平SCI论文30篇，科研团队获国家级人才项目1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项目），省级人才项目1项（江苏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5、2023年医学科研项目（重点项目3项、面上项目4项）共开展学术交流活动10次、培养学生13人、发表论文7篇、发表核心期刊9篇，开展临床试验，入组病例数量89例，随访完成率50%，申请/授权专利2个，项目有序进行中。 6、城乡对口支援项目2024年派驻新疆伊犁州中医院骨科人，新疆克州人民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种人，通过帮扶新开设亚专业方向的感染性疾病，慢阻肺和哮喘，肺栓塞。37位医生下基层单位，帮扶薄弱科室延续至今。						
存在问题	2024年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达60%，未达指标值，考虑原因与各大住培基地加大招收社委培人员力度，且当年各基地考试时间冲突，委托培养单位外派培送需求降低，导致招考现场人员出现参考人员减少、缺席等情况相关。						
整改措施	招收社委培人员时，有效避开其他基地考试时间，保证参加考试人员的出勤率。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中医药研究院（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项目名称：2023江苏省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我院按照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4年中医药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项目任务的通知》（苏中医综合〔2024〕1号）文件精神，项目法部分征集项目组资金需求、因素法部分按照任务类别对专项资金进行了预算分配，并经院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并报省中医药管理局备案。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我院配置医疗设备装备、建设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省中医临床医学创新中心等方面工作。项目均按照实施方案和任务要求推进各项工作,加强基础配置、人才培养、经典传承、优势专科等方面建设,发表多项学术成果,推动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和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90%	2.9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完成率	≥90%	0.5		100.00%	0.5
		省级中医护理专业化培训项目学员培训合格率	≥95%	0.5		100.00%	0.5
		省级中医护理专业化培训项目培训总时间	≥6周	0.5		7.00周	0.5
		培养省中医护理骨干人才数量	=4人次	0.5		4.00人次	0.5
		省中医护理骨干人基地游学次数	≥2次	0.5		2.00次	0.5
		省中医护理骨干人外出学习次数	≥1次	1		1.00次	1
		培养周期内完成医疗机构游学轮转人次	≥15人次	1		28.00人次	1
		开办省中药骨干人才培训班	≥1次	1		1.00次	1
		省中药骨干人才申报课题数	≥4项	1		16.00项	1
		跟师笔记	≥24篇	1		36.00篇	1
		撰写老中医专家临床经验相关的医案或临床经验运用心得	≥6篇	1		6.00篇	1
		发表学术论文	≥3篇	1		3.00篇	1
		撰写学习体会	≥6篇	1		6.00篇	1
		临床医案	≥3篇	1		15.00篇	1
		学习中医课程	≥6门	1		6.00门	1
		线下中医药健康讲座	≥15场	1		16.00场	1
		开展中医药科普活动数量（线上、线下）	≥20场	1		32.00场	1
		开展“岐黄校园行”活动数量	≥20场	1		20.00场	1
		建设中医药文化知识角个数	≥2个	1		1.00个	0
		发表中医药文化文章篇次	≥200篇次	1		203篇次	1
		全方位开发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医院微信公众号，发表中医药活动、科普稿件内容数量	≥100篇	1		106.00篇	1
		向“江苏中医药”微信平台投稿数量	≥20篇	1		25.00篇	1
		开展媒体合作开展专题宣传项目数量	≥3个	1		3.00个	1
		建设省临床医学创新中心	=1个	0.5		1.00个	0.5
		培养中医药领军人才	=5名	0.5		5.00名	0.5
		立项课题数	=21项	0.5		21.00项	0.5
	质量指标	修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		100.00%	1
		省中药骨干人才理论学习考核通过率	100.00%	1		100.00%	1
		省中药骨干人才临床实践考核通过率	100.00%	1		100.00%	1
		门诊中药处方占处方总数的比例	≥25%	1		32.00%	1
		反映指导老师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的综合报告	=1篇	1		1.00篇	1
		培训班学员参训率	≥80%	1		95.00%	1

		参与项目研究的学生培养合格率	≥100 %	1		100.00%	1
	时效指标	年内任务完成及时率	≥92%	0.5		100.00%	0.5
		参加经典理论集中学习次数	=1次	0.5		3.00次	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设备验收合格率	1	3		100.00%	3
		中医护理专业化水平	明显提高	3		达成预期目标	3
		护士的专业成就感	提升	3		达成预期目标	3
		省中药骨干人才发表SCI文章篇数	=1篇	3		1.00篇	3
		培训中药鉴定与炮制、传统制剂技术、中药药事管理和科研创新能力人才	=5人	3		5.00人	3
		形成名老中医诊疗方案	=1个	3		2.00个	3
		发表核心期刊文章	≥49篇	3		51.00篇	3
		线上线下平均每场科普活动受益人数	≥600人	3		700.00人	3
		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	3		达成预期目标	3
		培训班受益人数	≥100人	3		107.00人	3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0%	2		90.00%	2
		护理专业化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2		95.00%	2
		中医护理、中药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2		100.00%	2
		游学机构满意度	1	2		100.00%	2
		社会受众满意度	=88%	2		90.00%	2
总计				100			98.4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1、 省级临床研究中心实验室，优化实验室安全管理等相关工作流程；应用多中心临床研究管理系统，精细化管理中心开展的各项临床研究，持续围绕中心研究方向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晋升硕士研究生导师3人。申请专利1个，参加学术交流活动6次，培养研究生8名，发表中外论文8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3篇。 2、培养了5名省中医药领军人才，开展21项课题研究，发表多篇核心期刊。 3、中医药科技管理、科研专题培训班项目集中培训为期6天，邀请了20多位全国知名专家学者授课，培训内容丰富多彩，采取了专题讲座、沙龙研讨、案例分析等多种教学形式。2020-2023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青年项目获得者、5个省中医临床医学创新中心科研骨干及健康学院优秀骨干百余人参加线下集中培训，全省中医医疗机构近千名科研人员同步参加线上培训，加强了各单位科技管理工作者的经验交流和工作沟通，有效提升中医药科技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还提高了全省中医药医学研究水平和骨干人员的科研创新能力，掌握中医药科研方法，推进中医药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提升全省中医药医学研究能力和科研创新水平，凝心聚力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和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 4、两位江苏省西学中高级人才已完成全部理论课程的学习，均完成跟师笔记6篇，在专科门诊中应用中医诊治患者，专家门诊中药使用率明显提升。 5、第四批省中医临床优秀人才3名培养对象通过师承学习，依靠名老中医师丰富的临床经验和学术影响，临床实践中进一步熟练运用中医药知识，较快提高了中医的理论素质和修养，强化了临床辨证施治能力和水平，基本掌握了指导老师的学术思想和技术专长。 6、第四批江苏省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主要围绕条件建设、传承建设、人才建设和制度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条件建设：医院新大楼启用后，按照要求对名老中医专家临床经验示教教室、观摩室及资料室进行升级改造，已建立示教室与观摩室，已建立名老中医网站；传承建设：定期撰写跟师笔记、跟师医案、读书临证心得等相关资料。提炼谢林名老中医药专家的学术观点和临床经验，发表论文及出版专著等；结合谢林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观点和临床经验，形成相应的临床诊疗方案，推广应用于临床。人才培养建设：制定传承培养计划，重点培养传承团队中以继承人为主力的中医药人员。定期开展学习交流、病案讨论或中医医案评价等人才培养相关活动；培养外单位进修学习人员；培养中医临床和科研人才；已成功获得以江苏省名老中医经验方为基础的江苏省省级课题2项，举办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1项。 7、省中药骨干人才项目开2024年度开展“药学术沙龙”2期，开办省中药骨干人才培训班1次；科研方面项目绩效产出显著，截至2024年底，共计申报课题16项，其中中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项、江苏省卫健委课题1项、南京市卫健委课题1项；获批江苏省333人才项目1项；发表论文11篇，其中SCI 1篇、中文核心4篇、科技核心6篇。 8、中医护理骨干人才完成两家基地游学、一次省外进修游学、发表科技核心期刊文章完成1篇、完成院内中医护理技术推广、积极申报中医科研项目，掌握了中医护理基础理论、前沿知识、新技术、科研教学方法，见到了各个基地的优势技术及强项，通过进修了解省外的特色技术，提升了中医护理临床应用能力。 9、护理专业化培训基地为江苏省培养第五届中医护理专业化人才26名，培训省内其他基地学员游学实践77名。培训总时间达标，在基地完成2周理论培训、4周实践培训及1周基地游学；学员培训合格率，学员的专业成就感明显提升，对于推进中医护理发展，提高区域中医护理服务能力和水平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10、中医药文化宣传活动开展的有声有色。一是中医药科普有热点。拍摄中医药短视频，邀请中医专家参加新华健康、《约见名医》科普直播等16部，最高点击量达102万。围绕中医药科研成果、专病门诊、中医药国家专利、中医科普知识，在健康报、中国中医药报、新华健康等平台发表中医药科普稿件100余篇次。二是中医药科普看亮点。加强对中医专家和中医重点专科的宣传力度，官方微信推出专栏“重点专科巡礼”17篇，“特色专科” 3篇，“医星来了”100余篇，反响热烈。借健康报、新华日报、健康江苏、江苏中医药等平台大力宣传中国好医生好护士月度人物——“省国医名师”肿瘤科徐荷芬、江苏工匠——骨科科主任康然、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霍介格等典型事迹。三是中医药活动有亮点。积极开展中医药“六进”活动，先后走进摄山和万象汇、南京特殊教育示范学院等地开展40余场次中医夜市、义诊、健康讲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中医药研究院（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购置

项目概况	购买泌尿系B超+融合穿刺系统1套，在实时超声引导下沿穿刺线对病变进行穿刺活检，无论是前列腺穿刺、经皮肾穿刺、囊肿抽吸、放射源植入或其它介入性检查及治疗，都能提供最适宜的探头及装置。用于前列腺肿瘤等疾病诊断，泌尿系结石的治疗等，对前列腺较小病灶可以与MRI融合穿刺，提高穿刺检出率。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1.07%	2.7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中医药研究院（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项目名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项目概况	用于支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职业健康、疾病预防控制等方面。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41.40%	1.2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